附件2

河北省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初级、中级专业水平认证资格审查标准

按照《河北省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初级、中级专业水平认证细则》要求，通过申报系统，在网上对申报者提交的申报

信息和项目材料等内容的完整性进行审查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形式审查

1.A 项申请人基本情況无一漏项。

2.申请者照片清晰，符合证书印制要求。(提交照片为

最终证书使用照片）

3.B 项认证资格材料必须填报3项中的1项或1项以上。

4.加盖单位公章。

二、内容审查

1.地址、工作单位、邮寄地址必须填写完整准确。

2.申报书必须是认证系统填报后自动生成的申报书扫描件，不得用修改或者自行设计的申报书，不能是下载文件

通知中参考样表所填写的申报书。

3.回传系统中申报书的每一页必须有申报者本人签名。

4.核查申投者提供的每一项附件能否正常打开查看。

5.核查申报者提供的B项资格认证材料、C 项认证业绩材料中的每一项是否在相关年限内完成，是否是与申报者本人姓名一致。

三、处理方式

1. 每位申报者有一次机会自行修正信息。

2.逾期不修正的申报材料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。